

中共罗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

中共罗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固定资产 报废处置竞价公告

经罗定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批准，我单位现对一批废旧资产进行公开竞价报废处置。按有关规定，本着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进行公开竞价。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标的物基本状况

设备 17 台（件），具体固定资产以现场查勘的实物数量为准，详见附表清单。

起始价（人民币）：200 元，增幅价（人民币）：10 元。

二、竞价事宜

1. 竞价会时间及地点：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10 时（如有变动另行公布），具体地址：罗定市罗城街道泽汇路 13 号罗定市纪委 2 号楼 6 楼会议室。

2. 现场查看时间及地点：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（或选择报名时段查看），具体地址：罗定市罗城街道泽汇路 13 号罗定市纪委 1 号楼 7 楼。

3. 报名需递交资料：有意者请带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（盖公章）到我单位办理报名手续。逾期报名不得参与竞价。

4. 报名时间及地点：2024 年 11 月 6 日—8 日（上午 9:00-11:00，下午 15:00-17:00），罗定市纪委 1 号楼 2 楼 204 室。

三、竞价须知

1. 参与竞买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、法人或其他组织，除法律另有规定者，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（盖公章），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要明确具有废旧物资回收等经营业务。

2. 本次公开竞价会是有底价竞买，报价低于底价无效，报价高于底价的按“价高者得”原则确定中标者。

3. 竞价若存在串标、陪标或其它侵害处置单位利益行为时，我单位有权取消竞价方的竞价资格。

4. 成交方在资产拆卸回收过程中必须采取安全防范措施，在资产回收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、违规操作产生的责任，由成交方自行负责。

5. 成交后三天内，必须完善成交资产清理搬运工作。

6. 数量、品质、完整程度以竞买人现场勘察为准，可能存在已损坏、数量不符等现象，请竞价方自行前往现场查看；未现场查看，视同已知并认同现场资产现状。资产搬运、人力、运输等费用由成交方承担。

7. 报名时需缴纳竞价保证金 100 元，未成交保证金不计息当场返还。

8. 宣布竞价成交方原缴纳的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定金和保证金。如成交方自动放弃或规定时间内未清运完毕我单位的废旧资产，履约定金和保证金不予退还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及电话：梁小姐 0766-3723370

附件：报废处置资产明细表

中共罗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4年11月4日



附件

报废处置资产明细表

报废处置资产 名称	单位	数量	备注
台式计算机	台	9	已拆除内存 条、硬盘
便携式计算机	台	1	
打印机	台	5	
扫描仪	台	1	
点钞机	台	1	